

中共亳州市委组织部

关于做好全市企事业单位关键技术难题 项目征集等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委组织部，市直有关单位，各高校、国有企业：

为深入推进招才引智工作，引育更多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帮助企事业单位解决关键技术难题，取得一批科技创新成果，现就做好全市企事业单位关键技术难题项目征集等工作，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一）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结合自身实际，目前在生产经营和科技研发、成果转化等方面遇到的关键技术难题项目以及需求的科技成果、人才团队等。

（二）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目前人才需求情况（包括海外人才，只统计具有本科学历或中级职称以上人才需求情况）。

(三) 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有无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意向。

二、有关要求

(一) 市委组织部对企事业单位报送的关键技术难题审核后统一汇总、集中公布。有意向、有能力帮助解决关键技术难题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或科研团队直接与企事业单位联系，商谈合作事项。后期达成合作意向、签订合作协议的企事业单位要及时将相关情况报市委组织部。

(二) 市委组织部将根据技术的先进性、对发展的贡献率等因素每年择优确定 10 个左右重点技术难题项目给予一定支持，帮助企事业单位提升创新能力，实现转型升级。

(三) 市委组织部将适时举办人才技术项目对接会，届时将邀请部分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或科研团队来亳与我市企事业单位的技术难题项目进行现场洽谈对接，力争达成更多合作意向。

(四) 要结合行业实际，把行业具有先进性、存在的共性难题或对行业发展有重大贡献的技术难题项目征集上来，进一步提升技术难题项目的质量。

(五) 对于有意向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用人单位，市委组织部将联合人社部门积极协调帮助建立。对于各类企事业单位报送来的人才需求情况，市委组织部将及时对外公布，有意向通过中介服务机构引进人才的，市委组织部将做好帮助协调工作，由需求单位支付中介费用。

县区所属企事业单位的关键技术难题项目等由各县区委组

织部汇总报送，市高新区、亳芜园区所属企事业单位分别由管委会汇总后报市委组织部，其他市直单位的直接报送市委组织部。请认真填写《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关键技术难题项目征集表》《亳州市企事业单位近期人才需求情况统计表》《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意向统计表》（见附件1.2.3），经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后，在3月24日前发送至市委组织部人才工作科。

相关表格在亳州先锋网通知公告栏下载。联系人：梁海天，联系电话：5555180，电子邮箱：bzsrcb@163.com。

- 附件：1.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关键技术难题项目征集表；
2.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近期人才需求情况统计表；
3.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意向统计表；
4.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报条件和程序。

亳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3月8日

附件1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关键技术难题项目征集表

企事业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产业领域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所在地区		通讯地址	
单位概况(包括成立时间、从事领域、2020年销售收入、现有人才情况、科研基础等)					
关键技术难题项目 (包括主要内容、相关技术指标等,详细描述)					
项目所需人才信息 (包括职称、专业领域、技术成果等)					
意向合作高层次人才或科研团队、机构等					
用人单位能够提供的报酬、设备、人员等					

备注: 1. 若没有“意向合作高层次人才或科研团队、机构等”可填写“无”; 2. “所在地区”请填写“市直单位”或“XX县”; 3. “产业领域”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智能制造、现代家电、新材料、节能环保、生命健康, 以及区块链技术等产业领域中选择填写。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近期人才需求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2021年3月

序号	用人单位	需求岗位	专业要求	学历或职称要求	待遇	年龄	需求数量	有无海外人才需求计划（若有，请详细填写）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是否愿意通过中介机构引进人才	备注

填表人：

联系电话：

亳州市企事业单位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意向统计表

企事业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产业领域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		所在地区		通讯地址	
单位概况 (包括成立时间、从事领域、2020年销售收入、现有人才情况、科研基础等)					
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意向 (已建立的不需填写此项)	是否满足建立条件		有无建立意向		
	有无意向进站博士人选(若有,填写博士详细信息)				
	能够提供的科研、生活条件以及待遇等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申报条件和程序

一、申报条件

符合下列条件的各类企业、从事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的事业单位以及县级以上高新技术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留学人员创业园等园区均可申请设立省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2. 具有一定的规模，并具有市级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相应等级的科技研究开发机构；
3. 拥有高水平的研究队伍，具有创新理论和创新技术的博士后科研项目；
4. 能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较好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

对属于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发展基地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创新型企业可优先设站。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设站。

二、申报程序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设立，由拟设站单位提出申请，按属地原则送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初审后报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经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后，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核批准。

